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 函

地址：33055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258號
承辦人：偵查佐 陳婷婷
電話：033355110、警用：733-6010
傳真：033368549
電子信箱：snoopy1106@tyhp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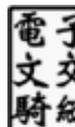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桃警分刑字第11300578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1811C_1130057896_ATTACH1.doc、
376431811C_113005789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分局辦理113年「青春暑期預防犯罪宣導創意海報活動」活動簡章共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轉知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113年6月21日桃警少字第11300845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7月19日至8月31日(收件截止日以郵戳為憑)。
 - (二)報名對象：設籍(或學籍)於本市12歲以上未滿18歲之青少年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
 - (一)徵選組別：依年齡分為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共2組，國中組為年齡範圍12至15(含)歲青少年，高中(職)組為年齡範圍15至18(含)歲青少年。
 - (二)活動辦法：以「防制少年落入詐騙陷阱」、「保護少年



學務處 113/07/23 11:27



1130006108

有附件

遠離性剝削」、「避免少年接觸新興毒品」、「強化少年網路安全觀」及「深夜留連營業場所及偏差行為」，進行創意海報製作，期防制青少年被害，增進少年法治觀念。

(三)徵件主題：主題以青少年反毒、反詐、反兒少性剝削、強化少年網路安全觀、深夜留連營業場所及偏差行為限，文字整合創意海報內文，內容自訂。

(四)稿件規格：

- 1、西畫類-國中組一律使用畫紙、紙板或畫布，大小為四開（約39公分×54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；高中（職）組以上，油畫最大不超過五十號，最小不得小於十號，水彩最大不得超過全開畫紙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畫紙。
- 2、水墨畫類-國中組、高中組作品大小為宣（棉）紙四開（約30~35公分× 60~70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（可托底）。
- 3、漫畫類-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畫紙（約39公分×54公分），一律不裱裝（黑白、彩色不拘，單幅、四格或多格漫畫形式均可，如以電腦完稿，需附tif檔之光碟。）。)

(五)由本分局聘請各類相關專家擔任評審，依分數高低取前3名及佳作數名頒發獎金：

- 1、特優：取3名，頒發新臺幣1,200元禮券（統一超商禮卷）、致贈獎狀乙張。
- 2、優等：取3名，頒發新臺幣600元禮券（7-11商品卡）、

致贈獎狀乙張。

3、佳作：取5名，頒發新臺幣300元禮券(7-11商品卡/統一超商禮卷)。

四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請至本分局臉書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oyuanpd>) 下載「報名表」、「授權同意書」等2項表單；作品完成後請一同寄至收件單位-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偵查隊業務組承辦人偵查佐陳婷婷收(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258號)。

(二)主辦單位收到作品資料後，會以E-MAIL回復確認繳交文件及資料，參賽者收到回復後表示繳交作品成功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、中原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防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

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平鎮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蘆竹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八德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龍潭分局、本分局偵查隊



裝

訂

線

